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新力金融

公告编号：临 2020-080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及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家园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泰资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11%下降至 6%，权益变动达到 5%。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收到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家园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来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11%下降至 6%，权益变动达到 5%，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 6 号 1222 室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座 21 层
法定代表人	崔春

注册资本	26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12590222J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16 日
主要股东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
经营范围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华泰资管无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3,2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票 30,801,8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变动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

（二）股份变动的方式

1、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上市公司股份。2019 年 4 月 16 日-2020 年 11 月 1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公司股票 22,438,1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7%。

2、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 日披露《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情况报告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84,000,000 股增加至 513,364,429 股。因公司总股本提高，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被动稀释，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变动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5%。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华泰资管	53,240,000.00	11%

2、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本次权益变动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华泰资管	集中竞价减持	22,438,162.00	4.37%
	被动稀释	/	0.63%

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华泰资管	30,801,838.00	6%
------	---------------	----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 2、本次权益变动后，华泰资管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 3、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它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本次权益变动后，华泰资管仍在其减持计划实行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继续执行前述减持计划。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3日